

類 科：地政

科 目：土地法規概要

考試時間：1小時30分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何謂耕地租用？其依不定期限租用耕地之契約，僅得於那些法定情形之一時終止之？如因耕地租用爭議時，其處理方式為何？請依土地法規定分別說明之。（25分）
- 二、國家因公益需要，得徵收私地興辦那些事業？依法於勘選適當徵收用地與範圍時，對於耕地、農業用地與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之規範為何？請依土地徵收條例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說明之。（25分）
- 三、政府依法實施市地重劃時，應估計重劃前後地價，請說明該地價之用途為何？在查估重劃前各宗土地地價時，應先調查之土地資料為何？又在查估重劃後各街廓之路線價或區段價時，應參酌那些影響因素估計之？請依平均地權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與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等法令說明其內容。（25分）
- 四、地政機關列冊管理十五年期滿，而仍未辦竣繼承登記者，依法移請國有財產署標售之，試問其標售前之公告與優先購買權之處理，有何規定？標售款之提領方式為何？其經五次標售而未標出，登記為國有者，原權利人如何申請發給價金？請依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說明之。（25分）